

# 區議會改革重點「去政治化」

何子文

## 熱點熱話

特首李家超在談及區議會行政檢討事宜時強調，今次檢討要令區議會「去政治化」，不會准許區議會成為「港獨」平台，不會准許區議會違反基本法或干預政府施政。這「三個不」充分表明了這次區議會改革的核心：就是通過改革區議會的產生辦法，達致「去政治化」目的，從而令區議會撥亂反正，回歸基本法下的定位和職能。

香港區議會最大問題，在於長期受到泛政治化歪風影響，尤其是修例風波期間，反中亂港勢力搶奪區議會主導權，區議會功能被嚴重扭曲，不僅喪失地區諮詢組織的作用，更令政治議題凌駕地區事務，導致區議會完全偏離其原有的定位和角色，失去了應有的功能。

區議會亂象叢生的情況歷歷在目，香港社會、廣大市民絕不希望亂象重演。這樣的一個區議會自然是非改革不可，而改革目的就是要令區議會完全去除泛政治化的干擾，回復區議會的職能，提高地區治理效能，並且吸納更多合適的人才加入區議會，令地區治理架構的組成更多元化。增強地區治理效能、為民謀福，出發點是為了香港市民利益，也是為了香港民主制度的健康發展。

## 「三個原則」杜絕區會泛政治化歪風

地區行政檢討特別是區議會選舉的改革，不但關係香港的地區治理，更是中央完善香港選舉制度下的最後一塊拼圖，重要性毋庸置疑。雖然具體方案並未出臺，但根據特首提出的三個原則，其內容已經明確，就是從制度上杜絕區議會亂象再生，全面落實「愛國者治港」原則，確保區議會成為特區政府地區治理的「夥伴」，關係是互相配合而不是互拖後腿。

區議會的泛政治化歪風，肇始於2003年的「七一遊行」，之後隨着香港政制的發展，區議會的泛政治化之風愈來愈嚴重，2019年在「黑暴」期間舉行的區議會選舉，讓大批「黑暴」分子乘勢進入議會，將區議會變成干預施政、打擊政府以至「煽暴煽獨」的平台，引發社會巨大反響，這些都表明區議會制度存在嚴重的問題和漏洞。

作為香港選舉制度一個重要組成部分，區議會既是基本法規定下的地區諮詢組織，也是一個民選的議會，多年來在地區事務、居民福祉以及培養政治人才上都扮演了重要的角色，更是香港有意從政者的一個重要起點。取消區議會，對於培養從政人才，建立治港人才庫，以至推動下情上達，發揮監察作用，都是弊大於利。李家超特首肯定區議會的存在價值，通過改革完善而不是另起爐灶，是正確的做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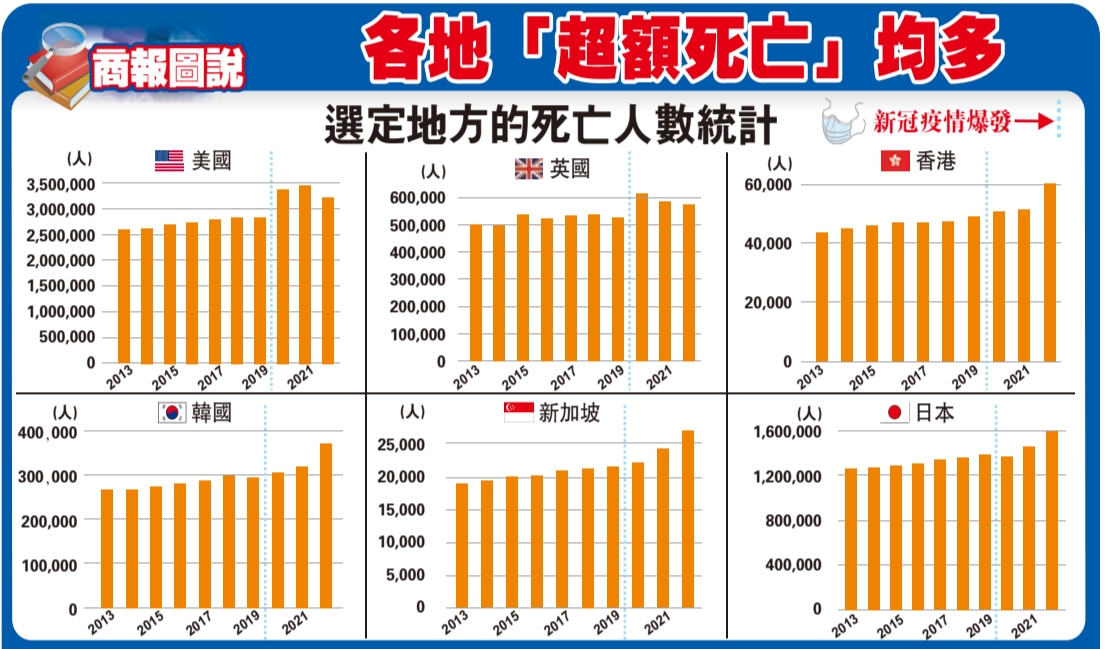
要令區議會「去政治化」撥亂反正，必須剝離區議會不該有的政治功能，從而讓區議會

回到本職工作。基本法第97條寫得很清楚：「香港特別行政區可設立非政權性的區域組織，接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就有關地區管理和其他事務的諮詢，或負責提供文化、康樂、環境衛生等服務。」區議會既然是「非政權性的區域組織」，在權能、職能以至政治權力上自然不能與政權性組織相提並論，也不應具有財政、審批等權力，有關職能必須作出調整。

## 區會選舉多元化利服務居民

同時，必須將國家安全放在首位、全面落實「愛國者治港」原則，這涉及到選舉的安全性問題。維護國家主權、安全和發展利益，是「一國兩制」的根本宗旨，區議會雖然是「非政權性」的區域組織，但在落實「愛國者治港」原則上卻不宜異同。現在選委會、立法會和行政長官三場選舉的候選人，既要獲得選委提名，又要經過「資格審查委員會」審核，等如設立了兩重「安全閘」。要在區議會體現「愛國者治港」，關鍵就是設立相應的「資審會」機制，參選人要符合相關要求才能「入關」。

在選舉制度上，直選並非是放諸四海而皆準。在定位上，區議會不是政權機構，本身就不一定要採取直選方式。而且，區議會的職能是地區事務，採用全直選的一個結果，就是令區議會變得政治化，成為政治的變力場，從而扭曲了區議會的定位，也不利於行政主導的體現。所以，「去政治化」就必須全面改革區議會的選舉方式及產生方式，直選只佔一個部分，間選、委任並舉，確保政府對區議會的主導地位，讓區議會真正回歸本位，真正服務居民。



敵Omicron疫情，以致死亡人數較正常推算明顯多出一兩成。換言之，「群體免疫」確然令美英更好適應Omicron疫情，代價是初期死傷人多；Omicron的毒性雖然較弱，惟因傳染性高，後期終令亞洲失守並帶來大量死亡。

至於「超額死亡」，美國官方確診死亡人數近116萬，而實際死亡則多出18萬人。英國官方確診死亡為20萬人，略低於實際死亡，但是單針對2022年而言，則錄得約15%的「超額死亡」。換言之，美國疫情期間確診死亡或存低估，英國則在去年存在同一問題。亞洲方面，日本、韓國的「超額死亡」亦較官方統計高出一倍，新加坡官方所錄約1700人確診死亡，更遠低於正常推算所得的額外約6100人離世。

# 區議會改革勢在必行

黃遠康

另有消息指，區議會採取「雙議席單票制」，好處是可以減少選舉的負面元素，避免昔日惡性競爭的情況，亦令地區人士的工作重點由選舉改成參與地區治理。在較少考慮選舉的需要下，區議員的參政和議政工作將會變得更加理性和實際，真正從大局、宏觀的角度思考及分析民生問題，提出真正有益社會整體利益的政策建議，而不是為了個別屋苑或社區的利益，開出不切實際且不利民生的「空頭支票」。因此，區議會改革不但不會收窄社區工作者及居民向政府建言獻策的渠道，反而對於改善社區民生更有利。

區區主席習近平曾經提出四點希望，寄語特區政府需要「切實排解民生憂難」。區議會作為地區行政的重要組成部分，必須要根據「愛國者治港」及提升地區治理水平的原則完善及優化，使廣大市民有所得益，令「一國兩制」事業行穩致遠。

# 時評

## 解決房屋問題要追時間追結果

公營房屋短缺是香港的老大難問題，但在新一屆特區政府的積極施策下，情況正朝着一個令人振奮的方向發展。圍繞香港基金預測，未來5年公屋落成量將明顯改善，倘所有簡約公屋單位如期落成，推算到2026/27年度，公屋一般申請人的平均輪候時間有望縮短至4.6年；再加上政府展現了更大決心推動交椅洲人工島項目，可以看到無論短期還是中長期，房屋供應量都將會明顯增加，這無疑讓市民對「安居」有了更大憧憬。

整體來說，在新一屆政府領導下，公屋供應方面確是比較令人樂觀的。行政長官李家超強調，解決住屋問題要「提速、提效、提量」，為此當局成立了「公營房屋項目行動工作組」和「土地房屋供應統籌組」，統籌與房屋相關的政策措施。根據團結香港基金的報告，由於預期當局提升建築效率的措施能改善延誤情況，估計未來10年公屋總落成量可達約36萬，超出長遠房屋策略目標兩成。倘若上述數字能夠兌現，可有力紓解嚴峻的基層住屋難題，那無疑是香港的福音。

當然，大家都不會低估解決問題的難度，因為確實存在一些隱憂，特別是第二個5年期佔未來10年供應的三分之二，當中六成項目來自北部都會區，其中一半更是屬於棕地等改劃地，或需額外時間處理收地等程序。根據過往經驗，收地往往比較複雜，畢竟涉及安置和搬遷土地原佔有人的問題。有見及此，政府應下好先手棋、打好主動仗，提前制訂具針對性的總體策略，這樣除了有助減少延誤風險，也有助進一步釋放北部都會區發展潛力，作為未來土地供應的「糧倉」。

與此同時，除了北部都會區，通過其他方式增加土地供應也很重要。最近社會熱議交椅洲人工島造地項目，當局昨公布了在收到的七千多份公眾意見中，有六成支持項目，反映市民對填海造地的支持者還是佔多數。

同樣令人矚目的是政府團隊的積極態度。發展局局長甯漢豪昨天就強調指出，現時不再停留在辯論「做不做」的問題，而是「如何做好」項目。一直以來，「讓而不決、決而不行」可以說是香港的管治頑疾，導致過往許多好的政策主張無法落實。如今當局下了更大決心，只要這個可以創造1000公頃土地的项目早日上馬，中長期而言，香港會有更充裕的土地，擴容擴量，這不單有助改善住屋問題，讓市民住得寬一些，更有助我們有更好的條件引入更具競爭力的產業，保持香港經濟長遠競爭力。

習近平主席在去年「七一重要講話」中指出：「當前香港最大的民心，就是盼望生活變得更好，盼望房子住得更寬敞一些。」儘管距離完全解決香港住屋問題還是為期尚遠，但目前的進展無疑是令人雀躍的。希望特區政府以基層市民和香港長遠發展為念，雷厲風行，進一步簡化法律以及行政等方面的漫長程序，並要求若未能在「提速、提效、提量」上滿足關鍵績效指標（KPI）就要問責，從而真真正正做到解決房屋問題「追時間、追結果」。

香港商報評論員 林松年

## 有一說一

近日特首李家超談到區議會改革，表示區議會作為地區行政和諮詢的重要部分，仍值得保留。他同時指出區議會的組成必須將國家安全放在首位，讓有志服務社區的愛國愛港人士進入議會，貫徹「愛國者治港」的原則。如此，區議會方可撥亂反正，重新成為真正為居民做實事，為社區搞建設的參政、議政平台。

事實上，過去區議會的確亂象叢生，而這些弊病的根源，都是來自於過分的選舉導向，加上選區劃分太細，以致一個原本負責衛生、康樂、文化等社區事務的地區諮詢組織，反而容易作出不利民生的決定。

過分選舉導向致區會亂象叢生

隨着回歸以來地區行政的地位有所提高，過往區議會除了擔當基層服務及反映地區人士聲音的角色之外，在選舉委員會及立法會亦都佔有一定的議席，因而具備一定的政治影響力。一直以來，區議會採取單議席單票制，絕大部分選區都會出現愛國愛港陣營的代表與反對派之爭。過去的經驗告訴我們，在激烈的競爭下，反對派往往會採取激進甚至違法的手段博取選民的眼球，進一步製造對立和撕裂，令不少社區的

持份者都因為各種恩怨而難以表誠合作，進而影響地區服務的質素。

而在2019年，反對派更加利用修例風波，一方面將原本關注社區民生的區議會選舉，變成政治鬥爭的平台；另一方面不斷鼓動群眾作出有失選舉公平的行爲，例如提出嚴重失實的指控、對候選人及其助選團出言恐嚇甚至肢體傷害、包圍票站以圖影響選舉結果等等，令整場選舉嚴重變質，乃至後來區議會的運作亦嚴重走樣，成為反對派人士宣揚「港獨」信息，針對特區政府及實際的政治平台，不利基層治理的工作之餘，亦嚴重損害社會繁榮和安定。

選舉競爭激烈下，選區劃分過細令社區人士難以徹底改善的民生問題更加惡化。各個地區服務人士為求取得政績，以滿足居民的期望及增加選舉時的勝算，他們往往會提出改善所屬服務範圍民生情況的建議。雖然這些建議從微觀的社區角度，表面上可為區內居民帶來便利，但從宏觀角度來看，則可能弄巧成拙，得不償失。

以巴士服務為例，不少區議員或社區服務者都會提

|  |   |  |  |  |
|--|---|--|--|--|
| <p><b>債權人會議通知書</b><br/>香港特別行政區<br/>高等法院 原訟法院 破產條例<br/>臨時命令申請<br/>HCBI 2023年第76號<br/>有關：林雅芳，債務人（香港身份證號碼V058XXX(X)）<br/>請注意，根據法院於2023年4月14日頒發的臨時命令，債權人會議將於2023年5月11日下午2時正於香港九龍尖沙咀科學館道1號康宏廣場南座7樓708室永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舉行，以考慮上述債務人的建議。<br/>有關 (i) 債務人的建議書、(ii) 債務人的資產負責狀說明書、(iii) 代理人報告、(iv) 委託書、(v) 申索通知書、(vi) 重要通知，可向上述代名人的辦事處索取 (參考：AHC/IVA/2023/009)。<br/>日期：2023年4月28日<br/>代名人張鶴壽</p> | <p><b>債權人會議通知書</b><br/>香港特別行政區<br/>高等法院 原訟法院 破產條例<br/>臨時命令申請<br/>HCBI 2023年第77號<br/>有關：鄧德傑，債務人（香港身份證號碼K417XXX(X)）<br/>請注意，根據法院於2023年4月14日頒發的臨時命令，債權人會議將於2023年5月11日下午2時正於香港九龍尖沙咀科學館道1號康宏廣場南座7樓708室永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舉行，以考慮上述債務人的建議。<br/>有關 (i) 債務人的建議書、(ii) 債務人的資產負責狀說明書、(iii) 代理人報告、(iv) 委託書、(v) 申索通知書、(vi) 重要通知，可向上述代名人的辦事處索取 (參考：AHC/IVA/2023/012)。<br/>日期：2023年4月28日<br/>代名人張鶴壽</p>  | <p><b>債權人會議通知書</b><br/>香港特別行政區<br/>高等法院 原訟法院 破產條例<br/>臨時命令申請<br/>HCBI 2023年第91號<br/>有關：李芷晴，債務人（香港身份證號碼V580XXX(X)）<br/>請注意，根據法院於2023年4月17日頒發的臨時命令，債權人會議將於2023年5月12日下午2時正於香港九龍尖沙咀科學館道1號康宏廣場南座7樓708室永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舉行，以考慮上述債務人的建議。<br/>有關 (i) 債務人的建議書、(ii) 債務人的資產負責狀說明書、(iii) 代理人報告、(iv) 委託書、(v) 申索通知書、(vi) 重要通知，可向上述代名人的辦事處索取 (參考：AHC/IVA/2023/017)。<br/>日期：2023年4月28日<br/>代名人張鶴壽</p> | <p><b>債權人會議通知書</b><br/>香港特別行政區<br/>高等法院 原訟法院 破產條例<br/>臨時命令申請<br/>HCBI 2023年第90號<br/>有關：林思敏，債務人（香港身份證號碼R898XXX(X)）<br/>請注意，根據法院於2023年4月17日頒發的臨時命令，債權人會議將於2023年5月12日下午3時正於香港九龍尖沙咀科學館道1號康宏廣場南座7樓708室永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舉行，以考慮上述債務人的建議。<br/>有關 (i) 債務人的建議書、(ii) 債務人的資產負責狀說明書、(iii) 代理人報告、(iv) 委託書、(v) 申索通知書、(vi) 重要通知，可向上述代名人的辦事處索取 (參考：AHC/IVA/2023/018)。<br/>日期：2023年4月28日<br/>代名人張鶴壽</p> | <p><b>債權人會議通知書</b><br/>香港特別行政區<br/>高等法院 原訟法院 破產條例<br/>臨時命令申請<br/>HCBI 2023年第79號<br/>有關：鄧思敏，債務人（香港身份證號碼Z640XXX(X)）<br/>請注意，根據法院於2023年4月14日頒發的臨時命令，債權人會議將於2023年5月11日下午3時正於香港九龍尖沙咀科學館道1號康宏廣場南座7樓708室永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舉行，以考慮上述債務人的建議。<br/>有關 (i) 債務人的建議書、(ii) 債務人的資產負責狀說明書、(iii) 代理人報告、(iv) 委託書、(v) 申索通知書、(vi) 重要通知，可向上述代名人的辦事處索取 (參考：AHC/IVA/2023/019)。<br/>日期：2023年4月28日<br/>代名人張鶴壽</p> |
| <p><b>債權人會議通知書</b><br/>香港特別行政區<br/>高等法院 原訟法院 破產條例<br/>臨時命令申請<br/>HCBI 2023年第80號<br/>有關：林霞，債務人（香港身份證號碼Z069XXX(X)）<br/>請注意，根據法院於2023年4月14日頒發的臨時命令，債權人會議將於2023年5月11日下午2時正於香港九龍尖沙咀科學館道1號康宏廣場南座7樓708室永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舉行，以考慮上述債務人的建議。<br/>有關 (i) 債務人的建議書、(ii) 債務人的資產負責狀說明書、(iii) 代理人報告、(iv) 委託書、(v) 申索通知書、(vi) 重要通知，可向上述代名人的辦事處索取 (參考：AHC/IVA/2023/020)。<br/>日期：2023年4月28日<br/>代名人張鶴壽</p>  | <p><b>債權人會議通知書</b><br/>香港特別行政區<br/>高等法院 原訟法院 破產條例<br/>臨時命令申請<br/>HCBI 2023年第82號<br/>有關：司徒梓浩，債務人（香港身份證號碼Y482XXX(X)）<br/>請注意，根據法院於2023年4月14日頒發的臨時命令，債權人會議將於2023年5月11日下午4時正於香港九龍尖沙咀科學館道1號康宏廣場南座7樓708室永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舉行，以考慮上述債務人的建議。<br/>有關 (i) 債務人的建議書、(ii) 債務人的資產負責狀說明書、(iii) 代理人報告、(iv) 委託書、(v) 申索通知書、(vi) 重要通知，可向上述代名人的辦事處索取 (參考：AHC/IVA/2023/023)。<br/>日期：2023年4月28日<br/>代名人張鶴壽</p> | <p><b>債權人會議通知書</b><br/>香港特別行政區<br/>高等法院 原訟法院 破產條例<br/>臨時命令申請<br/>HCBI 2023年第92號<br/>有關：唐偉洛，債務人（香港身份證號碼Z712XXX(X)）<br/>請注意，根據法院於2023年4月17日頒發的臨時命令，債權人會議將於2023年5月12日下午3時正於香港九龍尖沙咀科學館道1號康宏廣場南座7樓708室永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舉行，以考慮上述債務人的建議。<br/>有關 (i) 債務人的建議書、(ii) 債務人的資產負責狀說明書、(iii) 代理人報告、(iv) 委託書、(v) 申索通知書、(vi) 重要通知，可向上述代名人的辦事處索取 (參考：AHC/IVA/2023/024)。<br/>日期：2023年4月28日<br/>代名人張鶴壽</p> | <p><b>債權人會議通知書</b><br/>香港特別行政區<br/>高等法院 原訟法院 破產條例<br/>臨時命令申請<br/>HCBI 2023年第93號<br/>有關：吳敬峰，債務人（香港身份證號碼R533XXX(X)）<br/>請注意，根據法院於2023年4月17日頒發的臨時命令，債權人會議將於2023年5月12日下午4時正於香港九龍尖沙咀科學館道1號康宏廣場南座7樓708室永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舉行，以考慮上述債務人的建議。<br/>有關 (i) 債務人的建議書、(ii) 債務人的資產負責狀說明書、(iii) 代理人報告、(iv) 委託書、(v) 申索通知書、(vi) 重要通知，可向上述代名人的辦事處索取 (參考：AHC/IVA/2023/028)。<br/>日期：2023年4月28日<br/>代名人張鶴壽</p> | <p>FCMC1537/2023<br/>香港特別行政區<br/>區域法院<br/>婚姻訴訟<br/>案件編號：2023年度第1537宗<br/>王秀雲 呈請人<br/>麥錦鴻 答覆人<br/><b>通告</b><br/>茲有離婦呈請書經呈遞法院，提出與答覆人麥錦鴻離婚。答覆人住址不詳。現可到香港港灣道12號律政司政府大樓閣樓二樓家庭法庭登記處申請領取該離婦呈請書副本之。如於一個月內答覆人仍未與該登記處聯絡，則法院可在其缺席下聆訊本案。<br/>司法常務官<br/>本通告將於香港刊行之中文報章報刊登一天</p>   |

### 香港商報廣告效力宏大